

西貢區議會
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
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
二零二二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周賢明先生，BBS，MH (召集人)

張美雄先生 (副召集人)

陳耀初先生

蔡明禧先生

張穎琦女士 (秘書)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3

長者成員

鄭永泰先生

由香港聖公會將軍澳安老服務大樓提名

陳惠芳女士

由香港聖公會將軍澳安老服務大樓提名

周煒雯女士

由靈實長者地區服務提名

劉錦培先生

由基督教宣道會白普理景林長者鄰舍中心提名

曾桂珍女士

由保良局莊啟程耆暉中心提名

麥倩嫻女士

由保良局莊啟程耆暉中心提名

王汝榮先生

由西貢民政事務處提名

黃瑞蓮女士

由西貢民政事務處提名

部門代表

李美儀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西

謝家瀛女士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北

黃任培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東

趙亮怡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坑口)

劉家榮先生

社會福利署社會工作主任 1(策劃及統籌)

機構代表

張錦江先生

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老年學研究所項目經理

陳慧英女士

香港萬國宣道浸信會社會服務寶林浸信會白普理長者鄰舍中心主任

林君賢先生

西貢地區康健站資深社工

缺席者

劉國強先生

謝星奇先生

梁鉅洪先生

劉秉賢先生

致歡迎詞

召集人歡迎各成員、長者成員、部門和機構代表出席西貢區議會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轄下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下稱「工作小組」）二零二二年第二次會議。

2. 召集人表示，下列長者成員已於會議前按規定提交缺席會議通知書，包括：

- 劉國強先生，原因為私人理由；
- 謝星奇先生，原因為私人理由；
- 梁鉅洪先生，原因為私人理由；
- 劉秉賢先生，原因為私人理由。

3. 由於沒有成員反對，召集人宣布根據《西貢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51(1) 條批准有關缺席申請。

I. 通過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四日第一次會議記錄

4. 召集人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會上亦沒有修訂建議，召集人宣布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I. 長者友善設施及措施的跟進情況

5. 召集人表示，文件第 10/22 號已開列各項長者友善設施及措施的跟進情況。

6. 召集人建議根據香港中文大學賽馬會老年學研究所(下稱「香港中文大學」)於上次會議匯報的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八大範疇進行討論。

III. 與交通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1) 關注敬賢里附近的行車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11/22 及 12/22 號)

7. 成員備悉運輸署及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8. 召集人表示，運輸署在該路段已設置清晰的交通標誌及道路標記，並已在敬賢里設置圍欄及路壘，清楚分隔道路及行人路。此外，運輸署亦已在敬賢里出寶琳北路路口設置清晰的交通標誌及道路標記，提醒駕駛人士及行人留意行車方向。另一方面，路政署經實地視察後，發現部份街燈被鄰近樹木遮擋，導致街燈照明未能有效地投射到該段道路位置，造成昏暗現象。路政署已聯絡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進行樹木修剪。

9. 長者成員的查詢及意見綜合如下：

- 敬賢里路段過往可作出入口使用，現時卻更改為只作入口使用，車輛須駛至寶琳北路方可離開，很多駕駛者不習慣新道路安排；
- 假日有較多車輛進出，加上魷魚灣村興建資助房屋期間導致交通流量增加，更容易發生意外；
- 該路段的路程較短，而且路段頓時由雙程路改為單程路，駕駛者未能及時於路口轉彎；及
- 現有的路牌不明確，應增設清晰的指引，建議工作小組到現場實地視察。

10. 召集人建議由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跟進有關事項，並表示此更改對鄰近安老服務大樓的影響較大，相信此改動是運輸署希望減少車輛前往魷魚灣村，以疏導魷魚灣村陸續興建資助房屋時大量增加的交通流量。

11. 有成員表示認同此改動是為了調節交通流量，如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跟進後認為有需要可到現場實地視察。

12. 工作小組同意轉交討論事項予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跟進。

(2) 貿業路和貿泰路交界交通黑點

13. 召集人表示，有關是項議題，運輸署早前回覆建議優化寶琳貿業路和貿泰路（近新城一期）的行人過路處，將該行人過路處向北遷移，以改善行人及駕駛人士的視線。

14. 有成員表示希望加快優化工程的進度。

15. 召集人建議由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跟進工程進度，並於下次工作小組會議匯報進度。

(二) 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

(1) 關注寶琳港鐵站外小巴士 (例如：10M, 107)候車位置危險

16.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曾桂珍女士提出。

17. 曾桂珍女士介紹投影簡報的內容。

18. 有長者成員指該小巴士除小巴以外，其他車輛亦會在該位置上落客，視線或會受到阻礙，容易構成危險。

19. 召集人表示可審視該範圍的道路標線和路緣是否足夠和清晰，或考慮把 10M 和 107 小巴士合併成為固定的候車站。

20. 另外，長者成員指由於沒有固定的小巴士，乘客候車時經常日曬雨淋，加上班次不穩，希望改善有關情況。

21. 召集人請秘書處於會後去信運輸署反映成員的意見。

22. 召集人表示，由於一項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與交通範疇相關，在沒有成員反對下，召集人宣布調前討論。

V. 與社區與健康服務相關的議題 (二) 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

(1) 關注魷魚灣村路興建公營房屋期間對附近民居的影響

23.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鄭永泰先生提出。

24. 鄭永泰先生介紹投影簡報的內容。

25. 工作小組成員的查詢及意見綜合如下：

- 魷魚灣村路附近現正興建公營房屋，工程期間泥頭車造成塵土飛揚，對附近民居和學校帶來影響；
- 該範圍現時已有交通擠塞的情況，將來施工時會進一步增加交通流量，造成人車爭路，居民過路時易生危險；及
- 建議施工時多灑水，並使用水馬或興建臨時屏障減低工程期間的噪音滋擾。

26. 召集人請秘書處於會後去信土木工程拓展署(下稱「土拓署」)、環境保護署、房屋署及運輸署反映成員的意見。

IV. 與室外空間和建築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1) 鴨仔山興建涼亭事宜

27. 召集人表示，民政事務總署工程組已與土拓署就工程用地安排達成共識，並已於本年 8 月展開招標程序，現正審標中。

(2) 鴨仔山增設標距柱事宜

28. 召集人表示，西貢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工程組已於本年 8 月致函相關部門及公司進行前期諮詢及查詢有關土地資料，並會適時匯報進度。

(3) 在翠林邨「黃橋」設置升降機

29. 召集人表示，路政署承建商已完成翠林邨內的前期勘測工程，並安排於短期內開展升降機塔的地基工程，預計於 2023 年內完成整個加建升降機工程。

30. 成員(當區區議員)指路政署表示屆時會實施交通封路，如有確實日期會盡快通知附近居民。

(4) 改善景林鄰里社區中心地下洗手間的設備 (SKDC(AFCWG)文件第 13/22 號)

31. 召集人表示，民政處已敦促清潔承辦商加強清潔地下洗手間，同時提醒員工在天氣潮濕時使用吹風機，以保持洗手間衛生及地面乾爽。另外，建築署已於本年 6 月完成加裝扶手工程，並預計於年底前完成改裝現時水箱為手柄沖廁方式。

32.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5) 關注社區地面不平，長者容易絆倒 (SKDC(AFCWG)文件第 14/22 號)

33. 成員備悉領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下稱「領展」)的書面回覆。

34. 召集人表示，領展已在其管轄範圍，包括鳴遠中學對出行人路及 TKO Gateway 西翼停車場入口側的行人路完成修復工作。

35. 有長者成員指該範圍仍有地面凹凸不平的情況，而且路段只作稍微修補，容易再次出現破損，建議全面修葺路段以減低損毀的機會。

36. 召集人指該範圍特別是上落貨的位置情況尤其嚴重。他請秘書處於會後去信領展反映成員的意見。

(6) 關注寶琳港鐵站外地面不平，長者容易絆倒
(SKDC(AFCWG)文件第 15/22 號)

37. 成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38. 召集人表示，路政署已安排承建商於本年 6 月 30 日修復有關路面，並會定期派員巡查，適時進行維修及保養工程，保持行人路的良好狀況。

39. 召集人表示，考慮到港鐵站的外觀問題，可能難以改為以混凝土鋪設路面。他建議路政署參照最近於西貢海旁進行的擴大樹圈工程，改善地面凹凸不平的問題。

40. 由於沒有反對，召集人請秘書處於會後再次去信路政署反映成員的意見。

(7) 關注景林邨行人隧道口路面不平坦，長者容易絆倒
(SKDC(AFCWG)文件第 16/22 號)

41. 成員備悉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42. 召集人表示，路政署早前已派員到場視察，並即時擺放臨時圓桶以圍封有關位置。路政署隨後已跟有關部門商討改善樹根拱起的情況，並安排承建商修復有關路面。

43. 召集人表示，早前與路政署討論在將軍澳市區的其他位置，將甚少進行地下維修的路段改為鋪設混凝土。由於沒有反對，召集人請秘書處於會後再次去信路政署反映成員的意見。

(8) 於寶順路和寶寧路交界(隔音屏附近)增設座椅

44. 召集人表示，民政處工程組正就工程建議進行初步可行性研究，工程組已於本年 8 月致函相關部門及公司進行前期諮詢及查詢有關土地資料，並會適時匯報進度。

45.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二) 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

(1) 翠林往寶琳行人小徑旁的樹木修葺問題

46.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黃瑞蓮女士提出。

47. 黃瑞蓮女士介紹投影簡報的內容。

48. 長者成員指小徑旁的樹木未有恆常修剪，樹葉遮蔽街燈造成環境昏暗，加上地面積聚青苔，容易令長者滑倒。

49. 成員（當區區議員）指該位置多人行經，會積極跟進改善小徑的環境。

50. 召集人建議去信地政署和民政處工程組查詢管理小徑的所屬部門，以便跟進地面青苔問題，以及促請地政署定期修葺小徑旁的樹木。

[會後補註：經查詢後，有關小徑的修葺及清潔由地政署、路政署、翠林邨及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共同負責。秘書處已去信反映成員的意見。]

(2) 改善景林鄰里社區中心對出邨內車道過路位凹凸不平的問題

51.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劉錦培先生提出。

52. 由於一項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與上述議題相關，在成員沒有反對下，召集人宣布在此合併討論。

IV. 與室外空間和建築相關的議題 (二) 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

(3) 改善景林邨景棉樓附近地下盲人引路徑的損耗問題

53.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劉錦培先生提出。

54. 劉錦培先生介紹投影簡報的內容。

55. 有長者成員指有關問題已繞擾多年，每逢下雨時車道過路位都有水浸問題，希望部門盡快改善。至於盲人引路徑，雖然數天前才進行修補，但現已出現破裂。

56. 召集人表示，就盲人引路徑的損耗問題，建議去信景林邨管理處及業主立案法團反映成員的意見，要求採用標準的維修物料及進行定期檢查。

57. 召集人向民政處查詢景林鄰里社區中心對出邨內車道所屬的管理部門或機構。

58. 民政處聯絡主任(將軍澳)北謝家瀛女士表示該通道由景林邨業主立案法團管理。

59. 由於沒有反對，召集人請秘書處於會後去信景林邨管理處及業主立案法團反映成員的意見。

(4) 景林邨景榕樓對出行人路因樹根外露導致路面不平，長者容易跌倒

60.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周煒雯女士提出。

61. 周煒雯女士介紹投影簡報的內容。

62. 長者成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將軍澳社區有不少樹木種植在沙泥地或鬆散的磚頭，令樹根亂生並延伸至行人路，導致地面不平；
- 相反，被堅固圍欄包圍的樹木生長情況較理想，建議部門改變種植方式；
- 景林邨的一段路有地面凹凸不平的情況，應盡快復修地面以免絆倒行人；及
- 文曲里公園附近一帶的樹木經翻新後得以正常生長，建議部門將來種植時以此為範例。

63. 召集人認為某些樹木品種不宜種植於景林邨。由於沒有反對，召集人請秘書處於會後去信路政署和康文署反映成員的意見，並邀請部門參與實地視察。

(5) 於將軍澳海旁(清水灣半島至日出康城路段)增設公眾廁所

64.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周煒雯女士提出。

65. 周煒雯女士介紹投影簡報的內容。

66. 長者成員表示，清水灣半島至日出康城路段的海濱長廊路段較長，途中缺乏公眾廁所，需一直走至日出康城交通交匯處才有公眾廁所，對長者而言十分不便。

67. 副召集人的意見綜合如下：

- 相關部門曾表示於該路段設置廁所和飲水機等設施須配備污水渠，惟於海濱長廊興建污水渠有一定的困難；
- 建議路政署於該路段加強指示牌指示市民到附近的廁所，例如可指示到接近清水灣半島的寵物公園廁所；及
- 對設置臨時廁所持開放態度，但亦考慮到臨時廁所會衍生衛生和氣味問題。

68. 召集人表示設置廁所須得到食環署的批准。另外，近南端的跨海天橋(南橋)即將落成，屆時穿過南橋可更易抵達將軍澳市中心的公眾廁所。

69. 綜合成員的意見，召集人建議：

- 去信食環署要求考慮於有關位置增設永久或臨時廁所；
- 去信路政署或民政處工程組要求考慮於近北端的跨海天橋(北橋)落橋處加設並加強公眾廁所的指示牌，例如：鄰近商場、環保大道寵物公園以及日出康城公共交通交匯處的公眾廁所，並清楚表示步行距離和時長；及
- 去信康文署及民政處工程組，要求於海旁路段增設附近公共設施的 QR code。

V. 與社區與健康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1) 關注疫情下長者的藥物、生活必需品和情緒支援
(SKDC(AFCWG)文件第 17/22 號)

70. 成員備悉社會福利署(下稱「社署」)的書面回覆。

71.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2) 查詢有關日出康城的長者鄰舍中心興建進度
(SKDC(AFCWG)文件第 18/22 號)

72. 成員備悉社署的書面回覆。

73.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二) 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

(1) 關注魷魚灣村路興建公營房屋期間對附近民居的影響

74. 召集人表示，議案已於較早前討論。

VI. 與其他範疇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1) 寶琳港鐵站附近野鴿引致衛生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19/22 號)

75. 召集人表示，由於有兩項續議事項與上述議題相關。在成員沒有反對下，召集人宣布把議題合併討論。

VI. 與其他範疇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2) 關注坑口地鐵站附近多野鴿覓食，鳥糞或引起衛生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19/22 號)

(3) 景林邨附近野鴿引致衛生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19/22、20/22 及 21/22 號)

76. 成員備悉食環署、房屋署及景林邨管理處業主立案法團(下稱「景林邨法團」)的書面回覆。

77. 召集人表示，食環署已按實際情況加強清洗題述地點一帶的街道，並使用稀釋漂白水消毒野鳥聚集的公眾地方。食環署會密切留意有關地點的清潔衛生情況，並在有需要時增加清洗街道服務的頻次。另外，漁農自然護理署(下稱「漁護署」)於本年第五次房屋、規劃及環境委員會會議上匯報野鴿避孕藥試驗計劃。現時，香港城市大學仍在進行數據收集、研究和評估，待有進一步研究結果，漁護署會適時公布相關的研究資料。關於修訂法例以規管餵飼野鴿的活動，漁護署正研究相關方案。

78. 成員(區議員)表示，曾與食環署巡視坑口的野鴿問題，部門已重點於清晨時分便衣巡視，檢控餵飼野鴿和亂拋垃圾的違法行為，但礙於野鴿數量繁多以及部門人手不足，成效未見顯著。

79. 召集人表示，從景林邨的回覆中可見野鴿問題的逼切性，法團提出修改法例賦權管理處捕獵野鴿，甚至邀請部門進入景林邨採取檢控行動。

80.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建議去信食環署要求研究上述建議及促請漁護署加緊研究修訂法例以規管餵飼野鴿的活動。

(4) 景林邨水池衛生欠佳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20/22 及 21/22 號)

81. 成員備悉房屋署及景林邨法團的書面回覆。

82. 召集人表示，景林邨法團已責成管理處監督清潔公司加強留意水池狀況，如發現池中有垃圾或池水水質不理想，會盡快安排跟進。

83.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5) 新都城對出欣景路巴士站的蚊患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22/22、23/22 及 24/22 號)

84. 成員備悉欣明苑業主立案法團、食環署及康文署的書面回覆。

85. 召集人表示，食環署已在新都城對出欣景路一帶的公眾地方加強滅蚊控蚊工作，以及安排防治蟲鼠服務承辦商在合適地方進行超低微量霧化滅蚊，以杜絕蚊患。康文署亦已安排相關承辦商於本年 6 月 20 日進行修剪植物的工作，以控制植物的生長幅度並減低泥面積水的情況出現，從而減低蚊患的影響。

86. 有長者成員表示，留意到有關地點的蚊患問題有明顯改善。

87.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6) 寶順路和寶寧路交界(隔音屏附近)的雜物棄置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25/22 號)

88. 成員備悉民政處的書面回覆。

89. 召集人表示，民政處一直定期統籌各相關政府部門採取聯合行動，清理長期佔用公眾地方的違泊單車。就工作小組反映有單車停泊於寶順路及寶寧路交界，民政處已記錄有關地點的資料，並將納入聯合清理行動下處理。

90.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7) 翠琳路清洗行人路問題

(SKDC(AFCWG)文件第 26/22 號)

91. 成員備悉食環署的書面回覆。

92. 召集人表示，食環署已安排街道潔淨服務承辦商定期清洗該路段，以保持環境衛生，並在有需要時增加清洗街道服務的頻次。

93. 有長者成員表示希望食環署承辦商能加密清洗行人路的次數。

94. 召集人表示會繼續與食環署跟進有關事項。

95.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宣布於下次會議刪除是項議題。

(二) 由長者成員提出的討論事項

(1) 新都城街市地面濕滑及貨物阻塞通道的問題

96. 召集人表示，討論事項由麥倩嫻女士提出。

97. 麥倩嫻女士介紹投影簡報的內容。

98. 有長者成員表示有關街市近來有地面濕滑及貨物阻塞通道的問題，貨物上落時造成不少碰撞，希望能敦促管理處加緊巡查及清潔有關範圍。

99. 由於沒有其他意見，召集人建議去信街市管理公司及食環署反映成員的意見。

VII. 其他事項

100. 召集人表示早前以問卷形式向世界衛生組織「全球長者及年齡友善城市網絡」報告西貢區長者年齡友善的情況。他感謝過往不少地區機構協調區內長者服務機構及其他持份者主辦每年一次的論壇。召集人呼籲各服務機構待疫情緩和後可積極籌辦年度論壇，並邀請機構介紹提供的服務。

101. 西貢地區康健站（下稱「康健站」）資深社工林君賢先生表示康健站主要提供基層健康服務，包括入院前的講座、運動班、診所等，服務對象為六歲以上在西貢區居住和工作的人士。

102. 香港中文大學項目經理張錦江先生表示樂見西貢區探討舉辦年度論壇的安排和形式，及定期舉行會議讓長者表達有關區內不同議題的意見。另外，賽馬會齡活城市計劃最近推出兩項新計劃 — 《齡活商場約章》及「全城·長者友善」，他可於會後跟成員分享詳細的資料。

VIII. 下次會議日期

103. 會議於下午 4 時 03 分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待定。

西貢區議會

教育、健康及社會福利委員會

長者友善社區工作小組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